

[文章编号]1004—5856(2014)09—0105—05

再论北魏初期的盖吴起义

周阳阳

(延安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陕西 延安 716000)

[摘要]北魏初期各族人民反对统治者压迫的联合起义在北魏社会史中具有重要地位,但过去却没有引起人们应有的重视,或者研究还不够。盖吴起义是北魏初期爆发的规模最大的一次各民族联合大起义。这次起义是由于统治者的残酷剥削和压迫而引起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共同作用下爆发的一场严重的反抗斗争。盖吴起义作为北魏初期的各族人民联合大起义,在北魏历史上占有重要的历史地位。

[关键词]北魏;盖吴起义;民族矛盾;封建化

[中图分类号]K239.21

[文献标识码]A

doi: 10.3969/j.issn.1004-5856.2014.09.024

一、盖吴起义的历史背景

东汉以来,分布在西、北边疆的少数民族人民陆续向内地迁徙。西晋末年,当各族人民起来反对门阀士族反动统治时,一些少数民族上层分子也纷纷趁机野心勃勃的打起反晋的旗帜。这些少数民族的贵族首领利用各族人民的反抗斗争,竞相争夺地盘,建立了由少数民族贵族首领为最高领导权的割据政权,最终由北魏统一了北方。北魏是由鲜卑族拓跋氏建立的少数民族政权,鲜卑族自东汉、三国以来,据有匈奴故地,东起辽东,西到陇西,都有鲜卑各族居住。徒河慕容氏、陇西乞伏氏、河西秃发氏在十六国时期都已在中原或河陇建立过政权。原来居于大兴安岭北部东麓(今内蒙古鄂伦春自治旗)的拓跋鲜卑后来居上,继鲜卑各部之后,在中原建立了较为强大的政权。淝水战后,前秦瓦解,拓跋部酋长拓跋珪于公元386年正月,在塞北牛川即代王位,建元登国。四月,改国号为魏,自称魏王,统一大漠诸部。据《魏书》载:“登国元年春正月戊申,帝即代王位,郊天,建

元,大会于牛川……夏四月,改称魏王。”^{[1][P20]}公元387年,拓跋珪攻取了晋阳(今山西太原市)、中山(今河北定县)、邺(今河北磁县南)等重镇,败灭后燕,尽有河北、山西之地,隔河与东晋对峙。公元398年,拓跋珪迁都平城,自称魏帝,他就是北魏太祖道武帝。拓跋珪死后,儿子太宗明元帝拓跋嗣继立。嗣死,子世祖太武帝拓跋焘继位后,北败柔然,西败夏王赫连昌,攻取了长安、统万等城,并于公元428年俘虏了赫连昌。公元436年,攻占龙城,灭北燕冯氏。公元439年,攻取凉州,灭北凉,俘沮渠牧犍。西凉李暠孙李宝,曾奔据伊吾,复东取敦煌,后仍降于北魏。北魏太武帝拓跋焘统一了中国北方,此后北魏国力日益强盛。

从拓跋珪建国(公元386年)至拓跋焘统一北方(公元439年)共约五十年,这一时期是北魏由奴隶制向先进的封建制过渡时期,对于本身处于落后势态的北魏拓跋氏贵族首领来说,此种过渡必然会有两种形式:一是交流学习中原地区先进的社会政治制度;二是利用其原有的军事制度进行军事征服,并实施政治压迫,从而使其以统治者的姿态立足于中原,野蛮

[收稿日期]2014-01-09

[作者简介]周阳阳(1988-),女,陕西澄城人,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古代史魏晋南北朝研究。

残酷的统治着中原人民。此两种方式中,后一种方式在北魏初期占于主导地位,也正是由于实施落后的剥削方式和残酷的政治压迫,才使得北魏初期中原地区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呈现出错综复杂的形势。在这一时期,仅史籍记载就有乌丸、丁零、氐、羌、各地杂胡和平原(郡治今山西聊城东北)、河北(今河北地区)、赵郡(治今河北赵县)、上党(郡治今山西潞城西)、高平(郡治山东济宁市南)、常山(郡治今河北石家庄东北)、安定(郡治今甘肃泾川)等地汉民反魏起义共35次。其中,尤其以盖吴领导的起义规模最大。

1. 北魏初期的政治压迫

北魏初期是拓跋贵族实行野蛮的军事征服时期,魏军所到之处,无不烧杀掠夺,利用其原始落后的赤裸手段对被征服地区实行残酷的压迫政策。北魏征服关中后,强迫大量的民众迁往京城,以加强控制,据《魏书》载“辛酉,车驾发自中山,至于望都尧山。徙山东六州民吏及徒何、高丽杂夷三十六万,百工伎巧十万余口,以充京师。”^{[1](P32)} 被迁徙者一路上颠沛流离,途中死去的人占到十分之三四,剩下活着的有的充作“军户”,有的遣去戍边,有的“计口授田”进行赋役剥削,或者赏赐给军将、贵族、官吏、将士,充作奴婢、隶户。如《魏书·太宗纪》载“奚斤等破越勤倍泥部落于跋那山西,授马五万匹,牛二十万头,徙二万余家于大宁,计口授田。”^{[1](P53)} 在被征服地区,或设立军镇,或置军府,进行军事统治。加之自然灾害的发生,使人民的生活更加苦不堪言。《魏书》载“八月丙寅朔,帝自鲁口进军常山之九门。时大疫,人马牛多死。帝问疫于诸将,对曰‘在者才十四五。’是时中山犹拒守,而饥疫并臻,群下咸思还北。帝知其意,因谓之曰‘斯固天命,将若之何!四海之人,皆可与为国,在吾所以抚之耳,何恤乎无民!’”^{[1](P30)}

2. 北魏初期沉重的赋役及残酷的刑法

北魏统治者对关中地区人民实施的高压尤以沉重的赋役、残酷的刑法最为突出。如《魏书》(卷110)《食货志》所载“天下户以九品混通,户调帛二匹,絮二斤,丝一斤,粟二十石。又入帛一匹二丈,委之州库,以供调外之费。”^{[1](P927)} 如此数目对百姓来说已经是非常巨大了,然而除此常赋之外,更是时常发出临时的征调令来征发定额以外的租调和徭役,据《魏书·太宗纪》载“泰常三年,诏诸州调民租户

五十石,积于定、冀、相三州”。^{[1](P59)} 元宏延兴年间,“诏河南六州之民,户收绢一匹,棉一斤,租三十石。”^{[1](P163)} 农民在如此租调下的生活负担可想而知了。除租调外,其他方面的临时征发更是没有定限。如《魏书·太宗纪》载“太常六年二月,调民二十户输戎马一匹、大牛一头……乙亥,制六部民,羊满百口输戎马一匹,发京师六千人筑苑。”^{[1](P61)} 《魏书·世祖纪》载“始光二年,诏天下十家发大牛一头,运粟塞上”,“太延二年,发定州七郡一万二千人通沙泉道”,“太平真君七年,发司、幽、定、冀四州十万人,筑畿上塞围,起上谷至于河,广袤皆千里”。^{[1](P87)} 因北魏初期实行宗主督户制,没有乡里基层组织,所以民众大多荫附于当地豪绅,豪强对荫附的人征敛租赋,比国家的租赋要多一倍。再加上各级地方官吏“纵富督贫”“避强侵弱”,并于富商大贾相勾结“每因调发,逼民假贷”,农民的负担就更加沉重,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甚至连身家性命也难以自保,而奴隶的境遇就更是悲惨了。当时农民为了逃避沉重的赋役,举家逃亡,或斩断手足,鳏寡不聚,断子绝孙的,史不绝书。为了加强对被征服地区各族人民的统治,拓跋魏还制定了残暴的刑法,如在昭成建国初年,《魏书·刑罚志》载“犯大逆者亲族男女无少长皆斩”。^{[1](P1023)} 刑法条文后来不断增加、细化,“禁令苛刻,动加鞭笞”。在严酷的刑法条令规定下,百姓小心翼翼,随时都有被杀的危险。

3. 北魏时期复杂的民族矛盾

自魏晋以来,关中地区就成为多民族聚居区,生活着汉、匈奴、氐、羌、鲜卑、卢水胡、屠各等少数民族,民族成分及民族关系较为复杂。北魏入主中原统一北方后,拓跋魏统治者为了延长其政权的寿命,便唆使汉族及其他少数民族互相争斗残杀,利用一个民族来压迫另一个民族,使得这一时期的民族矛盾比较突出。民族矛盾最终反映的是阶级矛盾。因为在北魏入主中原后,深受拓跋魏的政治压迫和军事统治,各族人民都陷入战乱、流离、饥荒、杀戮、奴役等痛苦的深渊。

4. 北魏初期的宗教政策

我国古代历史上的农民起义多与宗教有着密切的联系,如东汉末年张角“以善道教化天下”发动黄巾起义;西晋末年益州地区李特、李雄利用道教的一个流派五斗米道组织起义;宋元嘉九年,益州赵广、张寻起义,发展到十余万

人,拥立沙门程道养为蜀王,其弟道助为长沙王,这次起义当和佛教有关;北魏时期的卢水胡盖吴起义虽未见史料记载其利用宗教发动起义,但北魏太武帝拓跋焘的灭佛事件却与盖吴起义息息相关,这次灭佛在中国古代史上首开先例,也是灭佛最严厉、最残酷的一次,堪称血光之灾。《魏书·释老志》载“先是,长安沙门种麦寺内,御骑牧马于麦中,帝入观马。沙门饮从官酒,从官入其便室,见大有弓矢矛盾,出以奏闻。帝怒曰‘此非沙门所用,当与盖吴通谋,规害人耳!’命有司诛一寺……又诏曰:‘彼沙门者,假西戎虚诞,妄生妖孽,非所以一齐政化,部淳德於天下也。自王公已下,有私养沙门者,皆送官曹,不得隐匿。限今年二月二十五日,过期不出,沙门身死,容止者诛一门。’”^{[1] [1936]}沙门与盖吴起义者通谋反叛是否确有此事,已经无从得晓。但是从史料中我们可知世祖即位时,年纪较轻,虽崇拜佛教,敬重沙门,但没有醉心于佛经教义。等到宠信寇谦之,皇帝认为清静无为的道术,有修炼成仙的明证,便信奉这种道术,逐渐疏远佛教,限制、排斥、压抑佛教。当时北魏确有少数师巫、沙门挟图讖之书反魏。《续高僧传》(卷26)《超达传》载“魏氏之王天下,每疑沙门为贼,收数百僧尼系缚之。”^[2]又如,太延五年,太武帝亲征北凉攻下凉州,凉州守军中有三千僧人。他们原将被斩,经寇谦之等求情而得免。胜利者魏军“犹掳掠散配役徒,淮(僧)朗等数僧别付帐下。及魏军东还,朗与同学中路共叛。”可见,太武帝对佛教采取了较为严厉的措施,而佛僧对北魏也多有不合作或敌视的态度,因此当时沙僧与各民族人民一起参加盖吴起义也是很有可能的事情。

正是拓跋魏采取的一系列军事统治、政治压迫及民族压迫政策使得原本民族关系和民族成分较为复杂的关中地区在北魏初期呈现出更为复杂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也使这里成为继山西、河北等地起义之后最大的起义爆发地。

二、盖吴起义的经过

1. 起义的爆发

太平真君六年(445)九月,盖吴起义于杏城的天台(今陕西黄陵县南)。盖吴是卢水胡人,卢水胡是匈奴别部,因居于卢水而得名,自东汉以来聚居于湟中(今青海湟水两岸),其后渐分布于秦、陇、杏城。盖吴起义时,年方29

岁。当时民间传言“灭魏者吴”,许多少数民族人民,因而争起响应,转瞬间,“有众十余万”。

2. 起义的发展

冬十月戊子,长安镇副将元纥率部众讨伐,被盖吴杀死。北魏世祖拓跋焘闻讯,急调高平镇敕勒骑兵赶赴长安,又命将军叔孙拔乘驿站车辆统领并、秦、雍三州兵,屯于渭北。十一月,盖吴派他的部落首领白广平向西掳掠新平,安定各夷族首领都聚众响应他,杀死汧城(陕西陇县南)的守将。盖吴于是进军李闰堡,分派军队掳掠临晋以东。将军章直与他们交战,大败他们,兵士溺死在黄河中的有三万多人。盖吴又派遣军队向西掳掠到长安,将军叔孙拔与他们在渭水北岸交战,大败他们,斩下三万多首级。在盖吴分兵向东西两方进展时,他就称号天台王,设置百官,建立了政权机构。在起义军势力日益壮大发展的情况下,拓跋焘一面调兵遣将,下令骑兵两万前往镇压薛永宗、三万镇压盖吴、一万镇压白广平,一面亲自出马,赶至前线。

就在盖吴起义的这年十一月,迁居于河东的蜀人薛永宗,夺官马数千匹,率领三千余人,起义于汾水旁,并和盖吴联系,接受其任命为秦州刺史,打败魏将周鹿观。太平真君七年(446)正月,拓跋焘赶至东雍州(今山西临汾),进围薛永宗营垒,永宗战败,部众都壮烈牺牲于汾水。拓跋焘随即西入关中。

拓跋焘进入关中时,从渭南西向长安。盖吴起义军主因得散入北地山谷中,魏军无所获。拓跋焘却乘机报复,对起义人民横加杀害,他自长安西行,杀耿青、孙温二垒与义军合作的人民,又至陈仓,把杀死北魏镇将的氏族等人民惨行诛戮,然后再回长安。这时,魏军另一支由尚书乙拔率领者,败盖吴于杏城,盖吴逃走,起义暂时失败。

盖吴起义后,为了加强力量,扩大影响,曾经上表于刘宋文帝刘义隆,说明起义原因、战斗形势,以期获得刘宋的支援。如《宋书·索虏传》:“臣以庸鄙,杖义因机,乘寇虏天亡之期,借二州思奋之愤,故创迹天台,爰暨咸雍。义风一鼓,率土响同,威声既张,士卒效勇。师不崇朝,群狡震裂。逆鳞于函关,扫凶迹于秦土。……今平城遗虐,连兵大坛,东西狼顾,威形莫接,长安孤危,河洛不戍。……伏愿陛下,给一旅之众,北临河陕,赐臣威仪,兼给戎械。

进可以厌悍凶寇,覆其巢窟,退可以宣国威武,镇御旧京。”^{[3] [P902]} 宋文帝也曾想北伐,归复中原,则联合盖吴,却也是个机会。不过,他只是封盖吴为使持节都督关陇诸州事安西将军、雍州刺史、北地郡公,送与官印一百二十一纽,由盖吴随宜假授。另只命雍梁二州发兵屯于界上,以相救援。可说是虚张声势,并无实际行动。

盖吴虽然在太平真君七年二月暂遭失败,但并没有气馁。他重新收集力量,在这年五月,“复聚杏城,自号秦地王,假署山民,众旅复振”。^{[1] [P105]} 北魏再派永昌王仁、高凉王那,督率北道诸军前来镇压。接着,在六月中,调发定、冀、相三州兵力两万人,屯于长安南山诸谷,以阻防义兵向南方突出。北魏这一措施,说明他对起义军南联刘宋的害怕心情,故在军事上做预防部署。

3. 起义的结果

北魏集中较大的兵力,并做了周密的预防部署后,即于当年八月,向义军发动进攻,义军失败,盖吴壮烈牺牲。盖吴的别部帅白广平、屠各路那罗等,也相继失败。关于盖吴的牺牲,史料有不同记载。《魏书·世祖纪》:“为其下人所杀”。^{[1] [P102]} 《魏书·陆俟传》则谓“盖吴逃走,唯俘其二叔,诸将欲就此作罢,而陆俟决定免其二叔死,令追捕盖吴,因斩得盖吴头来。”《宋书·索虏传》记载,言盖吴因“屠各反叛,吴自攻之,为流矢所中,死。吴弟吾生,率余众入木面山,皆寻破散”。^{[3] [P912]}

盖吴起义虽然失败,但就在这年底,安定卢水胡刘超,又聚众万余人起兵,被陆俟所镇压下去。次年即太平真君八年(447)正月,土京胡和山胡曹仆浑等接连起兵反抗,结果虽然失败,北魏统治者却怀疑北凉降王沮渠牧犍,并在这年三月,将沮渠牧犍处死。可见盖吴起义对北魏统治的震撼,起义过程中各民族人民的融合,给予了北魏黑暗统治以沉重的打击。

三、盖吴起义的深刻影响

盖吴起义掀起了各族人民反对北魏黑暗统治的高潮,虽然起义以失败告终,但却引起了北方人民更多的反抗斗争。如世宗太和二十三年十一月(499)幽州民王惠定聚众起义自称明法皇帝;景明元年九月(500)齐州民柳世民聚众起义;永平元年九月(508)郢州司马彭珍治等反;延昌三年十一月(514)幽州沙门刘僧绍聚众起义,自号净居国明法王,等等。不断涌起的

人民起义给北魏统治以沉重的打击,迫使北魏统治者改弦更张,舒缓与各族人民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谋求其统治地位的稳定。

1. 盖吴起义对北魏地区体制的影响

北魏统治者入主中原建立政权后,沿袭前代在关中地区设立的传统州郡县地方行政体制以及为有效管理少数民族而建立的护军之制。如始光二年九月(425)北魏遣雍州刺史延普袭蒲坂。始光四年三月丙子(427),北魏遣高凉王拓跋礼镇长安。虽然北魏已设雍州刺史,也遣将帅镇长安,但当时北魏于关中得失无常,并未尽有雍州之地。直至神三年十二月(430)平关陇,关中之地才尽入北魏。

《元和郡县志》(卷1)《关内道一·京兆府》载“后魏太武破赫连昌,复于长安置雍州”,^{[4] [P8]} 领京兆、冯翊、扶风、咸阳、北地等郡。又在安定郡置泾州,《元和郡县志》(卷3)《关内道三》载“后汉安帝永初五年徙其人于美阳以避羌寇,郡寄理美阳,在今武功县界夷阳故城是也。至顺帝移于今理。后魏太武帝神三年于此置泾州,因水为名。”^{[4] [P23]} 同时在长安置镇,派大将领守。《魏书》(卷46)《窦瑾传》载“初定三秦,人犹去就,拜使持节、散骑常侍、都督秦雍二州诸军事、宁西将军、长安镇将、毗陵公。在镇八年,甚著威惠。征为殿中、都官尚书,仍散骑常侍。”^{[1] [P436]} 并且关中地区仍可见杏城镇、李润镇、安定镇、雍城镇等军镇。《元和郡县志》(卷4)《坊州》杏城镇“汉为左冯翊翟道县之地。魏晋陷于夷狄,不置郡县。刘石苻姚时于今州理西七里,置杏城镇,常以兵守之。后魏孝文帝改镇为东秦州。”^{[4] [P114]} 北魏在关中仍设置抚夷、土门、宜君、三原等护军。

盖吴起义在关中地区爆发,但我们从史料中找不到任何关于护军镇压盖吴起义的蛛丝马迹,因此,我们可以理解为当地护军在盖吴起义事件上未与统治者采取一致的积极打击政策,甚至郡县长官在此事上也表现出消极态度。北魏初期统治者沿袭了护军制度就是为了镇压少数民族的反叛,从而对关中地区进行有效的管辖。然而,盖吴起义一事件证明了护军制度并未达到统治者预想的目的,杏城镇将郝温起义以及盖吴起义中安定郡的氏、羌酋帅皆聚众应之都是很好的证明。

盖吴起义后北魏世祖拓跋焘对关中地区的行政体制做了变革,将五个护军改置为县。《魏书·地形制下·雍州》载“铜官,真君七年

置。”^{[1] (P995)}《元和郡县志》(卷1)《京兆府·三原县》:“后魏太武七年罢三原护军,改置三原县,属北地郡。”^{[4] (P13)}《太平寰宇记》(卷35)《关西道·坊州宜君县》载“后魏真君七年改为宜君县。”^[5]从《魏书·地形制·雍州》所辖郡县内还可以看到太平真君七年,关中地区其它郡县的行政区划也做了一次调整。其中鄠县,晋属始平郡,真君七年分属京兆郡;阴盘县,真君七年并入新丰;蓝田县,真君七年并霸城;扶风郡在真君七年并入始平郡;盩厔县,真君七年并武功属;咸阳县灵武县,西汉属北地,东汉废,晋复置,太平真君七年分属。虽然太武帝费尽心思将五护军改置为县,但是北魏后期关中地区仍时有少数民族起义爆发。

2. 盖吴起义对北魏封建化的影响

北魏自拓跋力微形成国家以来,汉化进程缓慢,汉化规模及程度较小。盖吴起义成为北魏初期人民起义的高潮,之后至孝文帝元宏时,起义次数有增无减,使得北魏统治危在旦夕。因此,北魏孝文帝不得不进行大规模的汉化运动,以确保其统治地位。可见,盖吴起义对北魏的汉化运动在客观上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如孝文帝改革官制,太和八年(484),颁发了官吏的俸禄,规定在发给俸禄后,如果脏满一匹,即处死刑,以期减少贪污事件,缓和民忿。又如太和九年到太和十年(485-486)均田制、三长制、州郡制相继出台。三长制和州郡制的推行,意味着取消北魏初期实行的宗主督户制,使一切户口归国家管理,减轻宗主对人民的剥削。实行均田制,把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作为经济基础。拓跋魏把劳动力和土地结合起来,实行“计口授田”“使土不旷土,民罔游力”。这样做不仅可以发展农业生产,增加剥削收入,还可以缓和阶级矛盾,减少人民的反抗。

3. 盖吴起义对北魏时期佛教的兴衰及民族融合的影响

盖吴起义对我国历史上佛教的兴衰也有着重要的影响。如前文所述,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因怀疑寺院内部所藏兵器与盖吴起义有关,因而认为沙僧与盖吴通谋反叛,从而直接导致了历史上首次也是最严厉、最残酷的一次灭佛事件,堪称血光之灾。另外,盖吴起义作为一次少数民族联合的大起义,有氐、羌、屠各等多民族人民共同参加。为了共同反抗统治者的民族压迫,各族人民在起义中结为一体,使各族人民深刻认识到互相友好至关重要,这就必然要冲破传统的民族隔阂和民族偏见,团结战斗,紧密合作,必然要互相接近和了解,迅速达到民族融合。可见,盖吴起义对于促进民族融合的进程,也有着最广泛深远的意义。

综上所述,盖吴起义是北魏初期北方各族人民联合反抗北魏黑暗统治的斗争,是民族压迫和阶级矛盾的结果,是先进的社会制度和落后的社会制度的表现。其爆发标志着北魏初期人民起义进入了高潮阶段,给北魏的黑暗统治以沉重的打击,也使北魏统治者得到了一次深刻的反省,加速了北魏封建化进程,促进了北魏时期民族大融合,推动北魏社会向前发展。

[参 考 文 献]

- [1]魏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续高僧传:卷26·超达传[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 [3]宋书:卷95·索虏传[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4]元和郡县志[Z].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5]太平寰宇记:卷35·关西道·坊州宜君县[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责任编辑:思 动

Gewu Uprising in the Early North-Wei

ZHOU Yang-yang

(Yan'an University, Yan'an 716000, China)

Abstract: At the early North-Wei period, many ethnic groups revolted against the oppression, which made very important part of the social history of that period. However, this topic is not paid enough attention in the academic circle. Gaiwu uprising was one of the greatest revolution cooperated by many ethnic groups. It was the result of the rulers' cruel exploitation and oppression along with factors such as class conflicts and ethnic conflicts. This revolution plays a significant role in the history of North-Wei.

Key words: Northern Wei; Gewu Uprising; ethnic conflict; feudalism